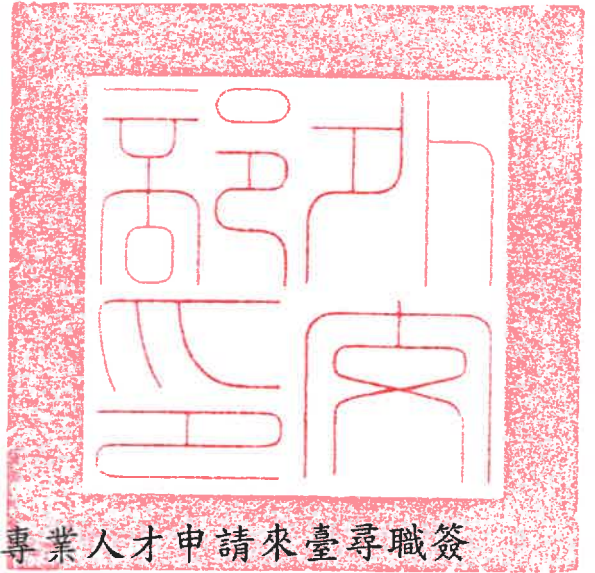


外交部、內政部 公告

發文日期： 中華民國 113 年 4 月 10 日
發文字號： 外授領二字第 1136800272 號
台內移字第 1130932949 號



主 旨： 公告本（113）年度外國專業人才申請來臺尋職簽證人數限額為 1,000 人。

依 據： 外國專業人才延攬及僱用法第十一條第三項。

公告事項： 經會商各中央目的事業主管機關評估實際人才需求，以及檢視自 107 年至上（112）年度尋職簽證核發情形，訂定本年度外國專業人才申請來臺尋職簽證之人數限額為 1,000 人。

部長吳釗燮

部長林右昌

會銜公文機關印信蓋用續頁表

發文日期： 中華民國 113 年 04 月 10 日

發文字號： 外授領二字第 1136800272 號

台內移字第 1130932949 號

主 旨： 公告本（113）年度外國專業人才申請來臺尋職簽證人數限額為 1,000 人。

